

创业黑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创业黑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创业黑马”）及控股子公司截至本公告日累计收到与收益相关额政府补助为人民币 296.29 万元（未经审计），其中 155.29 万元已依照相关规则披露了相关公告，详见 2019 年 9 月 6 日披露的《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70）。本次收到基本情况如下：

一、本次收到基本情况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自 2019 年 9 月至本公告披露日获得收益相关政府补助资金共计人民币 141 万元，其中：

序号	收款单位	发放主体	补助原因或项目	收款日期	补助形式	补助金额（万元）	政策依据	是否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	是否已经实际收到相关款项或资产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1	创业黑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科学技术协会	2019 年朝阳区企业科协创新工作补助	2019 年 11 月	现金补助	1	申报 2019 年朝阳区企业科协创新工作补助经费的通知	是	是	否
2	南京创业未来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南京）软件谷管理委员会	2019 年度众创空间奖励专项资金	2019 年 12 月	现金补助	30	雨委发〔2019〕27 号	是	是	否

序号	收款单位	发放主体	补助原因或项目	收款日期	补助形式	补助金额（万元）	政策依据	是否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	是否已经实际收到相关款项或资产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3	创业黑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	北京市科技成果转化平台建设专项资金	2019年12月	现金补助	110	专项工作任务书	是	是	否
合计		-	-	-	-	141	-	-	-	-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补助的类型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财会〔2017〕15 号）规定：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上述政府补助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补助的确认和计量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财会〔2017〕15 号）规定，公司拟将上述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最终的会计处理仍须以注册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3、补助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政府补助预计将会增加公司本年度税前利润总额人民币 141 万元。

三、风险提示和其他说明

上述政府补助涉及的相关数据未经审计，具体的会计处理及对公司相关财务数据的影响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有关补助的政府批文

2、收款凭证

特此公告。

创业黑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12 月 27 日